

肆、附件

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11 學年度校務會議審訂通過

一、依據：

教育部頒布「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二、目標：

- (一)於學期上課前完成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
- (二)決定各年級各學習領域學習節數
- (三)審查自編教科用書及設計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
- (四)負責課程與教學評鑑。

三、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成員與職掌：

本委員會設委員 24 人，均為無給職。

委員會身分別	職稱	姓名	任務內容
召集人	校長	劉文宗	1.召集委員會議。 2.督導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工作之進行。
行政人員代表	教務主任	蔡松諺	1.籌畫本校十二年國教課程之各項工作。 2.聯繫各項工作之執行。
	學務主任	黃正宗	依統整課程主題，擬定及推動學校行事活動及班級活動。
	總務主任	陳淵源	1.提供相關教學之行政支援及教學設備。 2.結合社區資源，建立支援系統。 3.辦理教學成果展示及成果編印。
	輔導主任	余宣德	1.審校核統整課程發展計畫。 2.評鑑學校本位課程實施成效。
	教學組長	溫智華	1.擬定學校本位課程大綱。 2.研發學校本位統整課程。 3.發展學校多元評量模式。 4.負責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諮詢與推動。
	訓育組長	黃微惠	1.擬定社團活動的課程大綱。 2.擬定其他類課程大綱。
	輔導組長	胡宸瑄	擬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的課程大綱
年級代表	七年級導師	李宜頻	依統整課程主題，擬定及推動學校行事活動及班級活動。
	八年級導師	洪素櫻	

	九年級導師	陳鳳珠	
領域教師代表	國文領域	陳鈴凌	1.擬定學校本位課程大綱。 2.研發學校本位統整課程。 3.發展學校多元評量模式。 4.負責學習領域課程小組的諮詢與推動。
	英語領域	洪素櫻	
	數學領域	林啟明	
	自然領域	楊政育	
	社會領域	羅菁敏	
	藝術領域	鍾春俐	
	健體領域	彭莉琴	
	綜合領域	余宣愷	
	科技領域	陳淵源	
	特教領域	郭淑貞	
家長代表	會長	董秀蓁	評鑑學校本位課程實施成效
社區代表		張秀麗女士	
專家學者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運作

- (一)本會於每學期召開二次為原則。唯得視事實需要召開臨時會議，或邀請學者專家、其他相關人員列席諮詢、研討。
 - 1.於每學期結束前檢討課程的實施並規劃下學期之課程。
 - 2.於學期開始前審核各學期總體課程計畫後報局核備。
- (二)各領域召集人由各領域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會議推選。
- (三)本會開會時，須有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含)以上之出席，方得開議。須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方得議決；若未達三分之二同意則呈請校長裁決之。
- (四)本設置要點經校務會議審定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五、學習領域課程小組運作

- (一)課程領域課程小組，由全體該領域任課教師組成。
- (二)每學期領域召集人於第一學期初召開兩次的暑假備課教學研究會，以及第二學期初召開一次的寒假備課日教學研究會。
- (三)每學期領域召集人於學期召開三次以上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教學研究會，並實施領域之課程評鑑。
- (四)各領域課程小組得於需要時，由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討論課程教學、評量之適切性與建議。